

丰台区南苑街道城乡一体化旧村改造项目 “12·15”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整改 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4年12月15日16时许，在丰台区南苑街道城乡一体化旧村改造项目，北京京电阳铭通达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工人进行强电照明安装作业过程中，发生一起、死亡1人生产安全事故。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150万元人民币。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和《北京市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规定，2025年11月，区安委会办公室成立由区应急局牵头，相关单位组成的评估工作组，会同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有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综合运用资料审查、座谈问询和查阅文件等多种方式，对丰台区南苑街道城乡一体化旧村改造项目“12·15”一般生产安全事故（以下简称“12·15”事故）的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形成本报告。

一、评估总体情况

总体看，“12·15”事故发生以来，相关涉事单位及行业监管部门能够按照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整改要求，开展了一系列整改与防范工作，在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完善安全管理机制、开展专项检查与培训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部分环节仍存在

不足，需持续加强和改进，以切实巩固整改成果，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二、主要整改措施和成效

（一）事故相关单位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北京京电阳铭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开展高处作业、临电、机械、消防等风险辨识，建立常态化安全教育培训及特种作业人员复核机制，严格执行专项方案“编、审、批、验”流程，实施安全考核奖惩挂钩机制，组织应急演练并优化预案，同时将分包单位安全责任纳入合同并定期考核。

（二）加大安全生产检查和宣传工作力度。区住建委结合“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组织对全区在建项目开展了全面检查及培训，检查内容涵盖项目管理体系、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施工现场隐患排查治理等重点环节，并重视各级从业人员的教育警示工作。

三、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

评估发现，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工程总承包单位，在全面、系统地排查并消除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方面存在不足；对分包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与指导不够深入、具体；对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现场监管有待加强。

四、工作意见建议

（一）进一步压实属地监管责任。南苑街道办事处应切实履

行属地管理职责，持续督促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加大日常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宣传教育的力度与频次，对发现的各类事故隐患要紧盯不放，督促彻底整改，形成闭环管理，坚决防范和遏制同类事故再次发生。

（二）强化总包单位统一管理职责。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总承包单位，必须切实承担起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的统一协调、管理职责。进一步加强对分包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全过程监督与指导，严格审核其资质条件，督促其健全并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要加大对所有进场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考核和现场作业监管力度，确保其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并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从源头上提升一线人员的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